

大武口法院以实干实效交出亮眼成绩单

本报记者 张建新

2024年,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法院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持续推进“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凝心聚力做好主责主业,受理各类案件10542件,审(执)结9461件。

一年来,该院干警主动担当作为,14场庭审获评第六届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探索建立‘五心’学院”厚植干部法治素养项目被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评为“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优秀项目,隆湖法庭被评为“全区法院先进集体”,陈美荣入选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候选人,28名个人获得自治区、石嘴山市表彰奖励。

在知行合一中彰显政治忠诚

牢牢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定期向大武口区委、区政府报送专项报告,向大武口区委、区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等13件次。

贯彻“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理念,以“一支部一品牌一特色”为建设目标,组织隆湖法庭联合辖区综治中心、派出所、司法所成立“法治功能型党支部”,建立“法庭+N”服务站,争创“枫桥式人民法庭”。探索“企业协会+法院”解纷新模式,妥善审结各类涉企案件4123件。共享法庭入驻大武口区综治服务中心,实现在中心诉前调解、立案、速裁等功能。作为宁夏唯一一家法院系统基层立法联系点,探索“法院+N”立法联系模式,提出立法建议6条。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开展“化解矛盾纠纷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实质性化解涉信访案件23件。

在履职尽责中展现担当作为

依法审结刑事案件337件,适用量刑规范化审理案件占78.64%。依法严惩严重刑事犯罪,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的罪犯32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追缴“黑财”38万元。保持反腐败斗争高压态势,审结10件职务犯罪案件。审结电信网络诈骗、非法集资等相关案件23件。依法审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20件。审结危险驾驶案件111件。对138名罪犯较轻、主动认罪认罚的被告



大武口区法院联合工会化解劳动争议案件。

受访单位供图

人宣告缓刑或免于刑事处罚。

依法审结石嘴山市一审行政案件224件,委派化解行政争议案件16件,化解成功8件,行政相对人与行政机关和解撤诉率达50%。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出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措施11条,法治化营商环境考核获得优秀等次。审结买卖合同、金融借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等商事案件1148件。审结知识产权案件62件,为创新驱动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在回应关切中砥砺司法初心

以“如我在诉”理念暖民心,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依法审结涉住房、物业等案件1215件。审理系列“办证难”案件197件,发出针对性司法建议,推动化解134户业主“有房无本”难题。开展“高额彩礼”专项治理,妥善审理家事纠纷案件615件。发挥人民法庭职能优势,高效审理涉农村案件210件,护航乡村全面振兴。发放司法救助金10.28万元,减免诉讼费34.92万元,让“弱有所扶”更有温度。依法执结案件4583件,执行完毕

率、执行到位率分别增长6.33%、6.41%,开展“终本清仓”专项攻坚行动,执行到位金额1.97亿元。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数量同比下降4%。健全涉民生执行“绿色通道”,开展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执结案件749件,执行到位金额2565万元。健全“执前督促履行+自动履行证明”工作机制,办结执行保全案件1125件,同比增长66.4%,开具自动履行证明11份,249件案件在执行立案前得到解决,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同比下降9.38%。严格落实“一案一账号”案款管理制度,及时清理、退发执行案款1.54亿元,实现“动态清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联合组建非诉讼纠纷调解中心,诉前调解化解大批案件。建立“金融+物业共享法庭”,先后督促物业公司整改居民间问题430余件次。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组织131名人民陪审员参加新任人民陪审员培训,支持保障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公开生效裁判文书788份,发布工作动态、重大案件办理等信息201篇。

大武口检察用实际行动回应百姓期盼

本报记者 张建新

2024年,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检察院坚持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一年来,各项检察工作推进有力,先后获得石嘴山市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先进集体等4项集体荣誉和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等22项个人荣誉,254篇理论调研、工作信息被省级以上刊物刊登,24件案件被评为市级以上典型案例。

在护航平安发展中担当作为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批准逮捕146人,提起公诉376人。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抢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起诉84人。重点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起诉38人。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办理张某某等19人恶势力犯罪案。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起诉13人。

依法起诉非法经营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3人,助力企业止损挽损。持续清理涉企“挂案”,监督撤案5件。针对违法公告送达等情形制发检察建议书11份。构建“检察+工商联”配合协作机制,凝聚护企合力。

依法起诉侵害知识产权犯罪11人,对1起假冒注册商标刑事案件附带提起民事公益诉讼,以惩罚性赔偿最大限度追究违法者责任。全面完善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84%的犯罪嫌疑人在审查起诉阶段认罪悔罪。积极开展不起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模式,让轻微犯罪嫌疑人和服务社会的实践中得到教育转化。适用赔偿保证金提存制度,促成刑事和解4件。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书30份,督促安全生产、金融监管等多领域问题整改见效。

立案办理生态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0件,督促相关部门复垦撂荒地91亩,疏通农田灌溉渠道1550米。督促追回欠缴水土保持费3.35万元。清理沟道内建筑垃圾42平方米,拆除构筑物390平方米。

以高质量检察履职守护民生利

依法起诉危害食药领域安全犯罪11人。起诉危险作业等安全生产领域犯罪4人,对1起危险作业刑事案件附带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建议判令被告人对涉案化学品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在



大武口区检察院向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代表介绍公益诉讼如何为民办实事解难题,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受访单位供图

媒体公开赔礼道歉,得到法院判决支持。督促行政机关对辖区所有无牌环卫车上路行驶安全隐患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停用报废31辆环卫车,更新调配16辆环卫车。协同开展医保基金专项治理,督促收回违规发放的医保基金5.8万元。

牢固树立“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的办案理念,起诉未成年人犯罪36人,不起诉或附条件不起诉35人。创建“蓝小武”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牌,对涉案未成年人开展观护帮教、亲职教育80人次,帮助恢复就业、回归社会31人。制发督促监护令20份,“唤醒”失职家长。联合首都师范大学等支持体系召开全国未检社会支持体系建设研讨会,并交流发言,受到广泛好评。

积极落实老龄社会法治化服务工作,起诉侵害老年人犯罪8人。积极参与欠薪治理,通过支持起诉帮助12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11万余元。督促在建工程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57.93万元。督促追回不规范发放的高龄津贴、最低生活保障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共计3.11万元。向24名困难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4.8万元。

以“如我在诉”回应群众司法需求

用心打造“申”情“信”意多元解纷工作室,充分运用检察官+社区(村)主任“双助理”联动调处工作机制,开展普法宣传18场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81次。扎实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办理各类信访案件90件。运用“领导包案+检察听证+律师参与+司法救助+困难帮扶”多元化解机制,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

深耕法律监督主责主业,监督检查机关立案22件、撤案132件,纠正侦查活动违法170件,纠正漏捕漏诉6人,依法不批准逮捕73人,不起诉86人。强化刑事审判活动监督,纠正审判活动违法33件,依法提出抗诉2件。针对刑罰执行和监管活动违法行为提出书面纠正意见94件。办理各类民事监督案件64件。依法纠正虚假诉讼案件3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32万元。办理各类行政检察监督案件41件。

用心打造“大检为公·益路同行”公益诉讼工作品牌,办理案件72件,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书39份。围绕国有税费领域持续发力,办理案件19件,督促收回国有资金12.2万余元。

吴忠把“平安答卷”写在百姓心中

(上接01版)

一组组数据背后是吴忠市政法机关的无悔付出,也映射出人民群众满满的安全感。平安吴忠,正逐步成为新时代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一张亮丽名片。

履职尽责,护航高质量发展

“我们经常面临各行政职能部门开展的各类执法检查,牵扯了企业大量的人力和精力。”2024年初,在吴忠市某工业园区举办的座谈会上,某企业负责人说。吴忠市司法局积极响应企业呼声,研究制定并推行涉企“综合查一次”的联合执法检查方案,让行政执法检查既能落实又避免多重执法扰企。

“感谢法院让我们企业通过破产重整获得新生,现在企业状况得到好转,我们已经偿还了银行的部分欠款。”2024年10月,某公司负责人来到青铜峡市法院提交重整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对执行法官表示感谢。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护航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吴忠市委政法委统筹协调政法机关积极开展“双走双联”“送法进企”活动,在金积工业园区等5个民营企业集中区域建立服务联络点,精准对接企业法治需求。制定完

善破产清算、重整与招商引资对接、破产费用专项基金管理和使用等办法,高效审理金融食品等企业破产案件,在自治区营商环境考评中,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指标排名全区前列。扎实开展严打经济犯罪“五大专项行动”,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67起,挽回经济损失1455万元。

吴忠市政法机关深入推进“五位一体”政务服务模式,打造“一窗通办”公安综合服务窗口,累计办理各类业务9.3万件。加大“宁夏公法云”推广使用力度,统筹推进“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建设,开展“法律援助民生 关爱农民工”“法律援助护苗”等法律援助活动30余场,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700余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800余万元。扎实开展“检察为民”专项行动,办理民生类案件771件,7篇典型案例被推荐到最高人民法院。

事心双调,推动基层善治

“你们都冷静一下,想解决问题就好好说……”近日,由吴忠市利通区板桥乡综治中心牵头,联合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人民调解员等“三官一师一员”问诊队伍人员力量,积极介入文萃社区一起因房产归属问题引发的家庭

经济纠纷,并最终成功化解。

矛盾纠纷的多边解决和快处机制,得益于吴忠市在“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规范化建设中摸索出来的“1461”工作模式,以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为抓手,聚焦网格发现、村(社区)化解、乡镇(街道)统筹、县(市、区)整合四项责任,强化发现上报、化解处置、分流转办、反馈回效、信访受理、风险提示六项流程,推动更高水平平安吴忠建设。

2024年以来,吴忠市排查录入矛盾纠纷70699件,化解70275件,同比环比均增长198%,化解率达99.4%,涉诉民事案件下降19.3%,初信初访下降16.9%,人民调解案件上升78%,全市万人矛盾纠纷排查录入率位居全区第一。

为推进“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走深走实,吴忠市48个乡镇(街道)592个村(社区、场办)全部建成治安保卫委员会,吸纳基层法治力量5329人、退役军人628人,组建巡防队伍,有效增强了基层治安防控力量。

民之所望,政之所向。踏上新征程,吴忠市政法机关将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筑法治之基,聚法治之力,扬法治之势,不断提升法治吴忠建设质效。

(上接01版)

盐池县法院以党建为引领,将政治学习与推进“脱薄”工作紧密结合。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通过党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政治轮训等形式深入学习,在学习中教育引导干警认识“脱薄”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推进党建与审判深度融合,分类设置民事团队、执行团队、审判管理、基层法庭、离退休干警5个各具特色的党小组,把党建工作和审判执行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全力以赴落实巡察整改,做好“后半篇文章”,补齐司法不足短板,完善正风肃纪长效机制,形成更加科学规范优质高效的审判管理、队伍管理、政务管理制度体系。

2024年以来,该院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各庭室开展专题学习40余次,党组专题研究“脱薄”工作8次,确保在学习上“不缺课”,在理论上“不漏学”,在精神上“不掉队”,为推进“脱薄”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多元解纷治理 护航县域发展

“这种以调解的方式解决问题,既省时省力,又省钱省心,我们双方都很满意。”2024年7月,一起100万元合同纠纷在盐池县法院惠安堡法庭丹丹工作室圆满化解。

盐池县法院法官人均收案320余件,案多人少的矛盾突出。该院聚力“抓前端、治未病”,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等联动机制平台,主动吸纳社区(村)、工会、金融等领域人民调解力量,先后设立丹丹工作室等11个调解室,实现驻院庭调解全覆盖,在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全面释放司法效能。

(上接01版)

社区矫正工作从“管得住”迈向“矫得好”,在严格依法监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教育帮扶路径,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生活技能,拓宽就业渠道,促进生活稳定,平罗县司法局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的模式,为社区矫正对象搭建了一座回归社会的桥梁。

近年来,我区各地以“智慧矫正中心”为实战平台,辐射带动社区矫正功能场所建设,进一步扩展教育帮扶覆盖半径。

目前,全区建成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基地60个,就业基地44个,公益劳动基地124个,2024年以来全区社区矫正对象社

盐池法院的“脱薄”蝶变之路

2024年,盐池县法院共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3次,召开座谈会2次。委派诉前调解案件4032件,同比提升39.03%,诉前调解成功2050件,同比增加518件,为当事人节省诉讼成本152万余元,实现了委托调解数、委托案件调解成功率明显上升的良好态势,结案平均时间同比减少22天。

“去年4月,我们接到某供热公司的破产申请,案涉企业承担着辖区上千户群众的供暖。为了稳妥办理供热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我院多方协调对接,历经3次法拍,最终这家公司于9月底顺利拍卖移交一家国企供热公司,保障了债权人的利益,确保了当地群众冬季正常供暖。”提及审结的这起破产案件,余丽娟法官欣慰不已。

盐池县法院认真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不断加强产权和企业权益司法保护,共审结各类涉民营企业案件2609件、涉金融案件447件。坚持“放水养鱼”,为29家小微企业提供合理宽限期和法律帮助,助力企业摆脱困境,实现申请人和被执行人双赢。

“为了催收物业费,物业公司竟然把物业费和门禁卡绑定,害得我半夜回不了家,只能在外借宿。”盐池县某小区的李先生回家遭遇“闭门羹”,一气之下将物业公司诉至法院。2024年5月,盐池县法院审理了这起物业纠纷案件,妥善化解了物业公司和业主之间的矛盾,引导物业公司依法追缴物业费。

盐池县法院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切实维护各类民事主体合法权益,2024年共受理民商事案件4955件,审结4585件,涉案标的额114亿元。该院充分发挥法庭“咨询服务、就地立案、即时调解、以案释法、现场普法”的职能,派出法官2024年审理

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705件,为辖区群众提供高质量诉讼服务。

深化执行攻坚,擦亮“诚信盐池”形象

执行质效不高是盐池县法院一度被诟病的“顽疾”。如何打赢“脱薄出列”这场翻身仗,执行工作无疑是一张“必答卷”。

“我院执行案件一人多案情况非常普遍,系列执行案件向来是难啃的‘硬骨头’。”盐池县法院执行局局长苗佳介绍,2020年以来,有2285名当事人涉12614件执行案件,对应当事案件25000余件。为此,该院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全力兑现胜诉人权益,加强公示,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同时加大失信惩戒力度,强化对诚信行为的激励作用,促使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

2024年,盐池县法院受理执行案件3670件,执结3254件,执行到位金额3.85亿元,执行到位率54.02%,同比提高16.74%,位居全区法院第一方阵。该院注重强制执行和善意文明执行相结合,深入开展“春季会战”“金秋亮剑”“冬季暖薪”等专项行动,加大“交叉执行”“终本清仓”执行力度,积极与兄弟法院联动开展为期半个月的专项执行行动,化解了一批长期难结的执行“骨头案”。邀请媒体对执行活动全程直播,全网累计173.2万人次观看,切实起到了“执行一案、震慑一片”的社会效果。促使双方当事人以达成执行和解终结执行方式结案1093件,对775名履行完毕的被执行人依法解除限高措施。

“脱薄”没有休止符,“争先”永远在路上。盐池县法院正在悄然发生蝶变……

我区推动社矫工作管得住帮得到矫得好

我区充分应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努力在实现智慧化重点应用上下功夫,探索构建社区矫正智慧化运作新模式。运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对社区矫正对象个体情况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评估,通过精准画像,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借助互联网、移动通信技术和移动矫正终端,向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在线心理咨询等数字化矫正服务,让社区矫正对象随时随地都能接受专业的矫正指导和帮助。实现动态化、全要素监测监控,智能化、全周期研判预警,提升安全风险隐患智能化防控水平,有效预防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

我区充分应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努力在实现智慧化重点应用上下功夫,探索构建社区矫正智慧化运作新模式。运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对社区矫正对象个体情况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评估,通过精准画像,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借助互联网、移动通信技术和移动矫正终端,向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在线心理咨询等数字化矫正服务,让社区矫正对象随时随地都能接受专业的矫正指导和帮助。实现动态化、全要素监测监控,智能化、全周期研判预警,提升安全风险隐患智能化防控水平,有效预防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

银川公安出入境窗口迎来办证高峰

(上接01版)

警方温馨提醒,为提升群众办事体验,建议群众错峰、就近、预约办理证件。除银川市市民大厅外,永宁、贺兰、灵武政务大厅也设有出入境受理点,具体地址如下:

灵武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地址:灵武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灵武市生态纺织园区北门向南800米);永宁县公安局出入境受理大队,地址:永宁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永宁县宁丰街新小区东侧);贺兰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

大队,地址:贺兰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A厅(贺兰县富兴北街创业东路5号)。群众可通过“i银川”微信小程序、移民局12367平台(官网、App、小程序、支付宝)或拨打12367服务电话预约周末办理证件。